沁农办发〔2025〕4号

关于下达2025年度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

振兴第一批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单位：

根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相关要求，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现将2025年度巩固脱贫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本批次共安排项目36个，涉及衔接资金2434.04万元，其中产业发展项目9个965.04万元、基础设施项目23个745万元、就业类项目3个664万元、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1个60万元。

各单位接文后要严格督促项目实施主体以二次评审建设内容为依据开工建设，不得擅自调整或变更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建设标准等，对确需调整变更的，要履行相关程序并备案。

附件：沁水县2025年第一批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表

中共沁水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4月14日